教育部第六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訓營

一、目的：

為呼應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中的 SDG11「韌性與永續城市」、SDG13「氣候行動」與 SDG17「全球夥伴關係」，並配合青年發展政策目標與各學習階段的韌性防災校園推動重點，教育部致力協助學校與社區，培養國內青年掌握全球防災教育的最新趨勢；同時，藉由防災教育，提升學生對災害風險的認識，培養其防災知識、正確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透過國內培訓課程，強化學生對正確防災知識的理解，並培養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與領導能力；此外，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國際交流與各類防災服務，發揮社會影響力，成為推動社會進步的重要力量。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內政部消防署。

三、承辦單位：韌源專業服務有限公司、國立成功大學。

四、參與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五專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並符合下列資格者。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設有戶籍，於報名截止日前具有下列任一身分者：

1. 高中職在學學生。
2. 五專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

(二) 具備良好學習態度及團隊合作精神，具外語、服務學習、志工、科展、競賽、國際交流或其他相關經驗者為佳，並請檢附相關證書、時數認證或成果證明文件。

(三) 對於防災教育推動工作有興趣及願意主動分享防災知識者。

五、執行期程規劃：倘有變動依教育部公告為準。

115/10 月	115/12 月-116/1 月	116/1-3 月	116/6-7 月
公告召募甄選計畫	12/18 線上報名截止、紙本文件寄送截止 1/8 公告國內培訓錄取名單	1/27-1/29 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 2-3 月 行動計畫實踐	防災青年大使增能研習活動

六、申請作業及注意事項：

(一) 各項資料請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計畫公告下載，網址：https://disaster.moe.edu.tw/，並請於時間內完成**線上報名**及**紙本文件**繳交。

(二) 線上報名：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6 點止**（以系統報名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 線上報名網址：https://reurl.cc/ombbYM 。

(四) 紙本文件：

1. 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五)**（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2. 申請表及附件資料請寄：330-060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里力行路 7 號 8 樓之 2（勒源專業服務有限公司收）。

(五) 申請文件內容：

1. 個人基本資料：申請表如附件一(中文自傳及參與動機、多元能力與參與經驗及防災教育行動計畫構想)。
2. 自我介紹及動機影片：錄製時間請以 **2 分鐘以內**為限。

(六) 申請資料須繳交**紙本 2 份、家長同意書 1 份**（如附件二並請親簽）、**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1 份**(如附件三並請親簽)，以釘書針或長尾夾簡易裝訂（正文及附件以 20 頁為上限，雙面列印為原則）。

(七) 申請人應於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及寄送申請文件。至有關申請文件不齊全、不符報名資格或逾期報名者，不予受理；多元能力與參與經驗之相關證明文件，依個人實際經歷檢附，未檢附者不影響報名資格，惟該項經歷不予採認。申請文件繳交後，除不可抗力因素(如天災等)，不接受補件或抽換。

七、遴選作業：

(一) 第一階段｜培訓資格遴選及國內培訓

1. 培訓資格遴選：依申請人所繳交之申請文件，由教育部組成遴選小組，以書面審查及召開審查會議方式辦理，預計錄取正取 40 名、備取 5 名，取得參與「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資格。每所學校原則以錄取 2 名學生為限，教育部得視實際報名情形及審查結果調整錄取名額，並保留最終決定權。結果預計於 **116 年 1 月 8 日(星期**

<u>五)</u>公布於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計畫公告。

2. 國內培訓及行動計畫成果發表：獲選參與國內培訓之學員，於培訓期間透過防災知識、災害情境、實務體驗、溝通表達及行動方案設計等課程，深化防災知能及實踐能力，並以分組方式研擬防災教育行動計畫。培訓最後階段由各組進行行動計畫成果發表，邀請審查委員就計畫內容、防災知識正確性、執行可行性及推廣方式等提供專業意見，作為後續修正及實際執行之參考。完成此階段學員將可取得教育部頒發國內培訓結業證書。

(二) 第二階段｜行動計畫實踐及增能研習

1. 行動計畫媒合及實踐：完成國內培訓後，各組應依培訓成果及審查委員建議持續修正行動計畫，由教育部依各組行動計畫主題、適用對象及學校實際需求，協助媒合適合之學校或場域，將培訓所學轉化為實際防災教育推廣行動。

2. 國內增能研習：完成國內培訓及防災教育行動計畫實踐之學員，須參與教育部辦理防災青年大使增能研習活動 1 場次。完成此階段學員將可取得防災青年大使資格。

(三) 第三階段｜防災青年大使任務及交流活動

1. 擔任防災青年大使期間，應參與教育部相關防災教育推廣活動及交付任務至少 2 次。

2. 鼓勵主動提出個人或小組防災行動方案，持續參與校園、社區及相關防災教育推廣工作。

3. 教育部得視年度計畫及活動需求，綜合考量青年大使之參與情形、任務執行成果、團隊合作及整體表現，邀請或媒合參與國際防災相關活動（如視訊會議、國際研討會等）。

(四) 培訓資格遴選錄取名單將函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轉知學校核予所屬學生公假受訓。

(五) 獲選者若因故無法配合「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視同放棄權利**，學校不得另派替代人選，由備取者依序遞補，備取人員若因故無法配

合參與，造成名額從缺，則不補足名額。

(六) 審查項目說明及配分：請參閱附件四。

八、獲選人員應配合事項：

(一) 培訓及活動參與

1. 獲選人員應自行辦理請假及請假期間相關課程安排等事宜。
2. 參與國內培訓、行動計畫實踐、增能研習及相關交流活動，應遵守主（承）辦單位規劃之時間、地點及活動規範；涉及團體行程者，應以團進團出為原則，不得擅自脫隊。

(二) 任務執行及成果繳交

1. 參與各項培訓及推廣活動，應依規定完成相關作業、心得報告及成果資料，並於指定期限內繳交。
2. 相關報告及成果資料應確實撰寫，不得抄襲或不當引用他人著作。

(三) 成果運用及智慧財產權

1. 參與人員之心得報告、行動計畫及相關成果，得配合教育部防災教育推動需求，邀請撰稿、發表或刊登於相關刊物；涉及稿費或鐘點費者，依相關規定辦理。
2. 參與人員所提交之文字、教材及其他成果，應遵守著作權相關規定，引用他人資料應註明來源；涉及成果公開發表、重製、改作或活動影像對外使用者，依實際利用目的及範圍另行辦理相關授權。

(四) 防災青年大使資格及任務

1. 完成國內培訓、防災教育行動計畫實踐及增能研習之學員，始取得防災青年大使資格，後續應持續參與防災教育推廣活動及教育部交付之相關任務。
2. 取得防災青年大使資格者，得受邀參與防災教育實務推動會議、宣導計畫討論及相關防災教育推廣活動。

九、活動流程：

(一) 活動內容：

本培訓營結合災害風險認識、防災知識應用、實務體驗、溝通表達及行動計畫設計等課程，培養青年防災素養、團隊合作及領導能力。培訓期間將引導學員分組研擬防災教育行動計畫，並透過成果發表及專家回饋，提升方案之可行性與實踐能力，作為後續參與校園及社區防災教育推廣之基礎。

(二) 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

1. 活動日期：**116 年 1 月 27 日至 1 月 29 日**，計 3 天 2 夜。
2. 活動地點：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南投縣竹山鎮大公街 100 號)。
3. 住宿地點：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第 1 天：116/1/27(星期三)		
時間	**行程**	**地點**
09:00	報到	高鐵臺中站
09:00~10:00	車程(往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10:00~10:30	始業式：長官致詞、合影	竹山訓練中心
10:30~11:00	破冰活動	竹山訓練中心
11:00~12:00	災害迷思破除及災害潛勢查詢	竹山訓練中心
12:00~13: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3:00~16:00	正確火災知識	竹山訓練中心
16:00~17:00	地震災害應變原則	竹山訓練中心
17:00~18:00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說明	竹山訓練中心
18:00~19: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9:00~	注意事項說明及入宿	竹山訓練中心

第 2 天：116/1/28(星期四)		
07:00~08:00	早餐	竹山訓練中心
08:00~09:00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分組討論	竹山訓練中心
09:00~12:00	口語表達訓練	竹山訓練中心
12:00~13: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3:00~16:00	口語表達訓練	竹山訓練中心
16:00~18:00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分組實作練習	竹山訓練中心
18:00~19: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9:00~	注意事項說明及入宿	竹山訓練中心

第 3 天：116/1/29(星期五)		
07:00~08:00	早餐	竹山訓練中心
08:00~11:00	竹山訓練中心實地體驗觀摩	竹山訓練中心
11:00~12:00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分組實作練習	竹山訓練中心
12:00~13: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3:00~14:30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成果發表暨委員回饋(15 分/組)	竹山訓練中心
14:30~14:50	防災青年大使組織介紹	竹山訓練中心
14:50~15:10	結業式：頒發證書	竹山訓練中心
15:10~16:10	路程(往高鐵臺中站)	

十、經費支用原則：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之住宿及餐點費用由教育部經費支應，惟不含個人部分開支及從自家至集合地點來回交通費。行動計畫實踐及回訓之交通費及餐點費由教育部經費支應。

十一、如因健康因素無法參加（耳溫≧38℃或額溫≧37.5℃、呼吸道症狀、腹瀉等疑似症狀），應儘速通知承辦單位，並建議避免參加活動。

十二、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洽國立成功大學-李芳君博士，連絡電話：06-2371938-621，電子信箱：moe.ncku@gmail.com。或洽教育部李佳昕/魏柏倫專案管理師，聯絡電話：02-7712-9131/7712-9128，電子信箱：ftts0728@mail.moe.gov.tw/wei7283@mail.moe.gov.t。

十三、其他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教育部保有計畫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

附件一、申請表

基本資料				
學校**全銜**	中文			
姓名	中文		英文	（請比照護照寫法）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身分認定	☐一般生　☐原住民
聯絡方式				
學生 Email		家長 Email		
聯絡電話	（學生手機）　　（家長手機）			
家庭聯絡地址	☐☐☐☐☐			
外語能力檢定(請說明合格種類並於申請表後附檢定合格證書影本)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興趣、才藝、專長、社群媒體經營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參與校內外防災教育相關服務、社團活動、志工、科展/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之相關經驗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其他事項				
1	忌食食物　☐無　☐有			(如牛肉及豬肉等請註明)
2	對食物有無過敏情形　☐無　☐有			(請註明)

自傳（請加以描述防災教育對於自己的影響；以中文撰寫，1,000 字為限；應由學生本人書寫或繕打，勿請他人代擬）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參與防災教育推動的動機（為何想要成為防災青年大使？以中文撰寫）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構想（請從家庭、校園、社區或日常生活中，選擇一項所關注的災害風險或防災問題，提出一項你希望成為防災青年大使後實踐的行動構想。內容可包含問題觀察、行動對象、執行方式；以中文撰寫，500 字為限）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家長或師長推薦（以中文撰寫）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申請人簽名：	日期：
推薦人簽名：	日期：

註：1.請於申請表條列撰寫外語能力、興趣、才藝及防災參與相關經驗與成果。

2.請依序排列資料（**除家長同意書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各 **1 份外，其餘文件請提供兩份**）：

- □ 申請表
- □ 資格認定資料（學生證影本含註冊證明）
- □ 外語能力、興趣、才藝及專長相關證明文件（依個人實際經歷檢附）
- □ 參與防災教育、服務學習、志工等相關學習時數或證明文件（依個人實際經歷檢附)
- □ 參與科展、競賽及國際交流等相關成果證明（依個人實際經歷檢附）
- □ 家長同意書
- □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3.上傳自我介紹影音檔至報名網址，https://reurl.cc/ombbYM。

附件二、家長同意書

家 長 同 意 書

茲同意本人子弟　　（請填姓名）參加**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資格遴選，如獲錄取，願遵照主（承）辦單位相關規定，謹守團隊規範與紀律，完成國內培訓行程及相關指派任務。

學生簽名：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地　　址：

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請填全銜**）：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教育部為辦理「第六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訓營」召募、遴選及相關活動，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下列事項：

一、**蒐集單位：**教育部；執行單位為國立成功大學及韌源專業服務有限公司。

二、**蒐集目的：**辦理本培訓營之報名、資格審查、遴選、活動聯繫、培訓管理及相關行政作業。

三、**蒐集資料：**報名者於申請表填寫及檢附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就讀學校、聯絡方式、身分認定、學習經歷、相關證明文件、自我介紹影片，以及家長聯絡資料、活動餐食安排所需之飲食需求等資料。

四、**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於本活動及相關行政業務辦理期間，依適用法令及檔案保存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由教育部及受託執行單位於業務必要範圍內，以紙本或電子方式處理及利用。

五、**當事人權利：**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當事人得依法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刪除個人資料，並得向本簡章所列聯絡窗口提出申請。

六、**不提供資料之影響：** 報名者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未提供報名及遴選所需之必要資料者，可能影響報名資格審查及後續活動參與。

本人已詳閱並了解上述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同意主辦及執行單位於上述目的及範圍內使用本人所提供之資料。

學生簽名：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未滿 18 歲者）：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審查項目說明及配分

(一)國內培訓資格遴選（**以書審方式進行**）

審查項目	評分比例
參與動機與個人特質 （自傳、自我介紹影片、參與動機）	30%
防災教育行動計畫構想 （問題觀察、目標對象、推廣方式、可行性、創意）	30%
多元能力與發展潛力 （溝通表達、外語、領導、社群媒體經營或其他有助於防災教育推廣及國際交流之能力）	20%
防災學習與參與經驗 （防災教育服務、志工、科展/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經驗；並重視從經驗中獲得的學習與反思）	20%

備註：審查時將著重其參與動機、學習反思、防災教育行動構想及未來發展潛力，不以參與活動數量、證照或成果件數作為唯一評量依據。

(二)培訓成果回饋項目（**以口頭發表方式進行**）

項目	回饋重點
培訓參與與團隊合作表現	團隊合作及溝通協調
防災知識理解與應用	防災知識正確性、災害風險理解及知識應用
行動計畫設計與表達	問題掌握、對象適切性、執行可行性、創意、口語表達及應對

備註：培訓成果回饋係作為各組後續修正及執行防災教育行動計畫之參考。

(申請專用
信封封面)

申請人：

地址：

聯絡電話：

學校：

韌源專業服務有限公司收

地址：330-060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里力行路 7 號 8 樓之 2

（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召募申請資料）

寄送前請確認下列應備資料清單均備妥，並請勾選，本頁請黏貼於信封封面。

檢附資料申請文件請依下列順序排列(申請資料乙式 2 份、家長同意書 1 份、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1 份)
□1.個人基本資料（申請表如附件一）
□2.資格認定資料（學生證影本含註冊證明）
□3.外語檢定合格證書影本或獎狀
□4.興趣、才藝、專長相關證明或照片
□5.參與校內外防災教育相關服務、志工之相關時數證明（依個人實際經歷檢附）
□6.參與校內外科展/競賽、國際交流活動之相關證明或照片（依個人實際經歷檢附）
□7.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二）
□8.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如附件三）
□9.完成電子報名，並上傳申請表、活動證明文件及自我介紹影音檔